



法規名稱：(終)中華民國四十九年度中日貿易計畫

終止日期：民國 50 年 03 月 31 日

中國向日本銷售之商品種類及價值估計

(民國四十九年四月一日至五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名 稱	美 金 約 值
一 糖	
粗糖	三千七百萬元
赤糖	一百萬元
二 米	請見附註一
三 鹽	二百四十萬元
四 煤	一百三十萬元
五 香蕉	八百五十萬元
六 鳳梨罐頭	一百五十萬元
七 紅茶、茶副產品及茶末	二十五萬元
八 糖蜜	五十萬元
九 竹筍干	七十萬元
一〇 台灣檜木	二百萬元
一一 蔗板	五十萬元
一二 天然香料	六十萬元
一三 帽胎	十萬元
一四 雜項 (樹薯料、麥芽糖、海人草、苧麻、瓊麻、亞麻、白雲石、紹興酒、高粱酒、番茄醬、烏魚子、帽胎、羽毛、圖書、雜誌、新聞報、電影片、樟腦、動物飼料及其他等)	四百四十萬元
一五 無形項目	五百萬元
合 計	請見附註二

附註：

- 一 米與肥料之數字於本年內適當時期決定之。
- 二 計劃總數俟米與肥料數字分別決定後再行訂定。

日本向中國銷售之商品種類及價值估計
(民國四十九年四月一日至五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商 品 名 稱	美 金 約 值
一 肥料 (氮肥及過磷酸鈣)	請見附註一
二 紡織品	三百萬元
三 化學品	三百三十萬元
四 染料	八十萬元
五 鐵路車輛類 (火車頭及其他)	一百五十萬元
六 交通設備	二百七十萬元
七 船舶	五百萬元
八 車輛及其零件	四百萬元
九 機器 (包括腳踏車)	九百萬元
一〇 電氣器材 (整套電廠設備及其他)	三百萬元
一一 鐵製器 (半製成品、鐵皮、黑鐵皮、馬口鐵、鍍鋅鐵皮、鐵條、鐵軌、鐵管、鐵線、鐵纜及其他)	九百萬元
一二 非鐵金屬製品 (板、塊、條、管、線、纜及其他)	二百二十萬元
一三 藥劑及醫藥器材	三百五十萬元
一四 木材及木材製品 (電桿、枕木及其他)	八十萬元
一五 橡膠製品 (車胎、車輪、工業製品、雨衣、膠布及其他)	一百五十萬元
一六 紙及紙製品 (新聞紙、捲菸紙、鋁箔、紙帽鞭及其他)	一百三十萬元
一七 水產品 (鹹干魚及其他)	三百萬元
一八 製成食品類 (乳酪製品、罐頭貨品、飲料、調味品 (胡椒、加釐粉、醬油及其他) 及其他)	
一九 農產品 (麵粉、洋山芋、人蔘、香菌及其他)	
二〇 雜項：陶器製品 (玻璃板、玻璃製品、瓷器及其他)、石墨製品、琺瑯器皿 (包括	四百六十五萬元



釀酒桶)、絕緣物、銅筆、鉛筆、及其他
文具、刀類、鐵器、賽璐璐製品、人造樹
脂製品、傘及零件、鈕扣、拉鍊、運動器
材、樂器、皮草製品、建築原料、(屋頂
材料、硫化纖維板及製品、建築五金) 金
融製品、耐火器材(包括坩堝) 研磨用製
品、石棉製品、手縫針、手編機、電影片
、圖書、雜誌、養命酒、琥珀酸、酒石酸
、乳酸、新聞報紙及其他雜貨)

二一 無形項目

七百五十萬元

合

計

請見附註二

附註：

- 一 米與肥料之數字於本年內適當時期決定之。
- 二 計劃總數俟米與肥料數字分別決定後再行訂定。